

#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核定集會遊行通知書

機關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96 號  
傳 真：(02) 23318964

受文者：莊爵安君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警保字第 10230014000 號

附件：集會遊行路線圖、糾察員名冊及民眾申辦案件滿意度調查表、市長信箋  
(感謝函) 各 1 份

主旨：台端申請集會遊行案，核定如下：

一、核定事項：准予舉行。

(一)負責人：莊爵安

住居所：

聯絡電話：

(二)代理人：劉人璋

住居所：

聯絡電話：

(三)目的：立法院刪減國公營事業績效獎金結議。

(四)起迄時間：102 年 2 月 2 日 12 時起至 18 時止(凱達格蘭大道  
集會部分限定 15 時起至 18 時止)。

(五)集會遊行之路線及起迄地點：

1、集會地點：

(1) 中正區愛國東路(中山南路〔不含〕至杭州南路〔不含〕  
段)北側人行道暨東向西車道。

(2) 中正區凱達格蘭大道(公園路〔不含〕以東 15 公尺起算  
至中山南路〔不含〕段)。

2、遊行之路線及起迄地點：